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對本文件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Lushang Life Services Co., Ltd. 魯商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編纂]

獨家保薦人



[[編纂]、[編纂]及[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八一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A.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所列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最終[編纂]預期將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商釐定。[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編纂]將不超過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而現時預期不低於[編纂]港元。倘[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基於任何理由未能於[編纂]之前就最終[編纂]達成協議，[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H股未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可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及任何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者或在不受其限制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H股將根據S規例僅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編纂]及出售。

[編纂]申請人於申請時須支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惟倘最終釐定的[編纂]低於[編纂]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編纂]（代表[編纂]）徵得我們同意後，在認為合適的情況下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隨時將[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下調至低於本文件所訂明者（即[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於此情況下，我們將在作出下調決定後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在本公司網站 www.lushangfuwu.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下調[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的通知，惟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及「[編纂]」。倘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前已遞交[編纂]的認購申請，則倘[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如上文所述下調，有關申請可於其後撤回。

我們於中國註冊成立，且我們的絕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中國與香港之間在法律、經濟及金融體系方面的差異，並應了解投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會涉及不同的風險因素。有意投資者亦請留意，中國的監管架構有別於香港的監管架構，務請考慮我們H股的不同市場性質。有關差異及風險因素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附錄五一中國及香港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及「附錄六一公司章程概要」。

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務請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風險因素」所載風險因素。

倘於H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理由，[編纂]（代表[編纂]）有權終止[編纂]根據[編纂]認購及促使申請人認購[編纂]的責任。有關理由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務請閣下參閱該節內容獲取其他詳情。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